

广西医科大学文件

桂医大〔2025〕9号

关于提交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中期整改 情况报告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为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进一步深化学校办学理念，明确学校教育教学改革发展思路，夯实学校医学教育高质量发展根基，着力提升人才培养质量，根据《广西医科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整改方案》（桂医大〔2024〕18号）要求，请各单位提交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中期整改情况报告。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任务分工

根据自治区教育厅正式反馈的《专家组审核评估报告》（桂教高教〔2024〕12号）和《学校自评报告》，学校制定并印发《广西医科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整改方案》（桂医大〔2024〕18号，以下简称《整改方案》，附件1），梳理出21条整改问题，进

一步明确了整改问题清单、整改目标和整改任务，整理出《广西医科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整改工作台账》（以下简称《整改工作台账》，附件3）。此次报告撰写任务由整改牵头单位、整改配合单位共同完成，撰写流程如下：

（一）整改牵头单位对照整改问题清单，逐项整改，全面梳理整改工作，负责牵头统稿形成该整改问题的中期整改情况报告，并根据实际整改情况填写《整改工作台账》。

（二）整改配合单位协助整改，提交相关整改材料。

二、撰写内容

各单位要对照《整改方案》中的整改问题清单、整改目标、整改任务和《整改工作台账》等，逐项梳理总结自2024年3月整改工作启动以来至今的整改工作及成效，重点描述所采取的整改举措、目前的进展、取得的成效、尚未解决的问题及下一步工作计划。报告内容要突出亮点、特色，文字精练、数据准确，每个整改要点字数控制在500字左右。具体格式要求参照《中期整改情况报告》（模板，附件2）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各整改牵头单位务必要提高重视程度，认真组织并指导整改配合单位，扎实推进《中期整改情况报告》《整改工作台账》的撰写、总结、整理与完善工作。请整改牵头单位于2025年4月25日前将《中期整改情况报告》《整改工作台账》，通过OA请示报告经部门负责人审核后，发送至教务处评估认证科李孟璐。对

因工作不力影响整改的部门，学校将视情况进行问责或通报批评。

未尽事宜，请联系教务处评估认证科李孟璐，联系电话5302433。

附件：1. 广西医科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整改方案
(桂医大〔2024〕18号)

2. 广西医科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中期整改情况
报告(模板)

3. 广西医科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整改工作台账



广西医科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25 年 3 月 19 日印发

校对：刘登宇 录入：李孟璐